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沪府办〔2021〕11号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2020年度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和 政协提案工作考核评估结果的通报

各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2020年度，各区政府、各部门、各有关单位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的决策部署，认真践行“人民城市人民建，人民城市为人民”重要理念，积极做好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工作，努力将市人大代表和市政协委员提出的有价值、高质量意见建议转化为深化改革、破解难题、推动发展的政策措施，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办理工作任务。

按照本市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工作考核评估实施方案，市政府办公厅会同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、市政协提案委对

政府系统承担办理任务的 107 家单位开展了考核评估。在承办单位报送办理工作年度总结及自评意见的基础上,结合市人大、市政协有关方面反馈意见,通过综合评价,形成了考核评估结果。经市政府同意,确定市卫生健康委等 20 家单位为 2020 年度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工作优秀单位,市财政局等 22 家单位为 2020 年度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工作表扬单位(具体名单附后)。

希望上述单位再接再厉,开拓创新,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,争取办理工作更大成绩。

希望各区政府、各部门、各有关单位向先进学习,进一步完善办理工作机制,促进多样沟通、精准答复、跟踪落实,圆满完成 2021 年度办理工作任务。

2021 年 2 月 8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2020 年度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工作 优秀、表扬单位名单

一、优秀单位(20 家)

市卫生健康委、市民政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教委、市经济信息化委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科委、上海海关、市交通委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医保局、市公安局、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委会、市房屋管理局、市农业农村委、市规划资源局、黄浦区政府、奉贤区政府、崇明区政府。

二、表扬单位(22 家)

市财政局、市司法局、市电力公司、上海银保监局、市城管执法局、市国资委、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、市商务委、虹桥商务区管委会、市绿化市容局、市地方金融监管局、市体育局、市文化旅游局、市水务局、市外办、市粮食物资储备局、市知识产权局、人民银行上海分行、宝山区政府、虹口区政府、松江区政府、长宁区政府。

